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函

機關地址：桃園龍潭郵政90601號信箱

承辦人：羅珮真

電話：03-4792111#339225

受文者：內政部役政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國陸人整字第10800192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送修正107年申請分階段108年第一階段及109年第二階段入營結訓起訖時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奉國防部民國107年11月15日國資人力字第1070003234號令頒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期計算辦理。

二、為利役男規劃行程，修正民國108年（第1年）及民國109年（第2年）暑期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計分三梯次，各梯次分述如后：

(一)第一梯次(陸軍第0093梯次)：民國108年6月17日至民國108年8月9日(第1年計54天)及民國109年6月16日至民國109年8月12日(第2年計58天)，合計112天。

(二)第二梯次(陸軍第0094梯次)：民國108年7月11日至民國108年9月4日(第1年計56天)及民國109年7月9日至民國109年9月2日(第2年計56天)，合計112天。

(三)第三梯次(陸軍第0096梯次)：民國108年7月23日至民國108年9月16日(第1年計56天)及民國109年7月22日至民國109年9月15日(第2年計56天)，合計112天。

正本：內政部役政署

副本：陸軍第六軍團指揮部、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、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、陸軍步兵第一〇四旅、陸軍步兵第一五三旅、陸軍步兵第二〇三旅、陸軍步兵第二〇六旅、陸軍步兵第二五七旅、陸軍步兵第三〇二旅

F08/08/07
09:17:07

內政部役政署



1081026458

108/08/07



司令陸軍二級上將陳寶餘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訂

線